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18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19中期報告**」)。除本公告另行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18年度報告及2019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2018年度報告及2019中期報告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11(8)(b)段提供(i)上市；(ii)投資者認購事項及(iii)配售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之預期時間表明細。

上市之未動用所得款項

上市之未動用所得款項之詳情(包括預期動用時間)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 6月30日之 所得款項淨額之 結餘之擬定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
約74.90百萬港元	推展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成立新的子公司，增加資本基礎，以提升本集團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規模與市場地位。	約28.79百萬港元及32.39百萬港元分別用於注入佛山小額貸款的註冊資本及向佛山小額貸款的現有股東收購股份。於收購佛山小額貸款的股份後，本集團於佛山小額貸款的持股比例從30%增加至約50.44%。	約13.72百萬港元	2020年5月31日
約57.90百萬港元	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成立新的融資租賃子公司，開拓並完善相關產業鏈並於2016年成立一家融資租賃公司。	無	約57.90百萬港元	2020年4月30日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 6月30日之 所得款項淨額之 結餘之擬定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
約63.70百萬港元	向新的全資子公司注入 註冊資本，以提供資 本管理服務。	約63.55百萬港元用於注 入廣東中盈盛達資本 管理有限公司的註冊 資本。	約0.15百萬港元	2020年3月31日

附註：全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日後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投資者認購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

投資者認購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之詳情(包括預期動用時間)載列如下：

已募集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6月30日 之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之擬定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附註)
人民幣375.45百萬 元(約424.21百萬 港元)	(i) 約60%(即約人民幣 225.27百萬元(相當 於約254.52百萬港元 之所得款項))將用作 於有適當的目標出現 時尋找併購機會,以 擴大本集團的服務組 合及進一步鞏固本集 團於廣東省或珠三角 地區的市場地位。餘 下所得款項將用於向 廣東耀達注資。	(i) 其中人民幣45.00百 萬元及人民幣90.00 百萬元已分別用於出 資設立深圳中盈盛達 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及 深圳市中盈盛達工程 擔保有限公司(本公 司持有其90%權 益)。	(i) 約人民幣90.27百萬 元(相當於約101.99 百萬港元)	2020年6月30日

已募集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6月30日 之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之擬定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
	(ii) 約40%(即約人民幣150.18百萬元(相當於約169.68百萬港元)之所得款項)將用於向廣東耀達注資及/或發展符合相關規則及政策的其他金融相關服務業務。	(ii) 人民幣74.54百萬元已用於注資廣東耀達。	(ii) 約人民幣75.64百萬元(相當於約85.46百萬港元)	2020年5月31日

附註：全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日後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配售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

配售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之詳情(包括預期動用時間)載列如下：

已募集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6月30日 之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之擬定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
約262.4百萬港元	(i) 約55%(即約144.32百萬港元之所得款項)將用於撥付於主要經營融資擔保業務公司的潛在投資(透過注資或收購現有股權的方式)。	(i) 無	(i) 約144.32百萬港元	(i) 2020年6月30日

已募集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6月30日 之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之擬定用途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
	(ii) 約35% (即約91.84百萬港元之所得款項) 將用作本集團的融資擔保業務向廣東省廣州市擴展，計劃透過設立一間新子公司或 (如有需要) 收購一間在該地區提供融資擔保服務的實體的股權實現這一擴展。	(ii) 無	(ii) 約91.84百萬港元	(ii) 2020年4月30日

附註：全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日後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本公告所披露之補充資料並不影響2018年度報告及2019中期報告所載之其他資料，且2018年度報告及2019中期報告之所有其他資料仍真實準確。

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作說明用途，誠如2019中期報告所披露，人民幣兌港元乃按1港元兌人民幣0.88507元之概約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19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敏明先生、顧李丹女士、羅振清先生、黃國深先生及張德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

* 僅供識別